### 道县公安局交警大队

关于《关于进一步便利部分中型厢式货车在道县城区道路通行的通告》的政策解读

一、起草背景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保障城市货运配送发展，促进提高城市货运配送效率，根据公安部交通管理局《关于进一步便利部分中型厢式货车在城市道路通行的通知》(公交管[2024]42号)的要求，我大队起草了《关于进一步便利部分中型厢式货车在道县城区道路通行的通告》，现将情况说明如下：

二、主要内容

1.对部分中型厢式货车在我县城区道路通行采取便利通行措施；

2.适用对象：车长不超过6米、宽度不超过2.2米、高度不超过2.8米的中型厢式货车(不含危化品运输车、工程运输车)；

3.每日除高峰期(7:00-9:00，17:00-19:00)外，其它时间可在我县城区路通行。

三、起草依据

为做好部分中型厢式货车在我县城区道路高峰期外的通行管理工作，我大队指派相关业务股室和城区中队民警深入城市道路进行实地勘查，并根据公安部交通管理局《关于进一步便利部分中型厢式货车在城区道路通行的通知》(公交管[2024]42号)要求，召开专题会议，讨论和通过《关于进一步便利部分中型厢式货车在道县城区道路通行的通告》。

四、政策时限

本通告自2024年3月14日起施行。

道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4年3月14日